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书面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我单位承建的灌云东城壹号 1-3 号楼、商业网点、配电房项目已于2023 年 05 月 09 日完工，所有农民工工资已全部结清并足额发放到位，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

项目工程总包单位名称（盖章）

2024年 4 月 8 日



注：本书面承诺需在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及连云港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门户网站公示 30 日。